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USEI HOLDINGS LIMITED

### 友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友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3	837,367	554,484
銷售成本		(700,364)	(460,973)
毛利		137,003	93,511
其他經營收入		5,270	6,603
銷售費用		(18,707)	(13,132)
外幣匯兌損失淨額		(16,774)	-
行政費用		(50,927)	(44,527)
財務成本	4	(17,675)	(16,92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205)	(2,418)
稅前利潤		31,985	23,109
稅項	5	(10,578)	(3,547)
年度利潤	6	21,407	19,562
股息	7	-	-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人民幣0.122	人民幣0.111

\* 僅供識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u>21,407</u>	<u>19,562</u>
兌換產生的匯兌差額	2,844	(112)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u>-</u>	<u>35</u>
年度總全面收益	<u><u>24,251</u></u>	<u><u>19,485</u></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1,988	298,509	300,838
無形資產		502	531	1,090
土地使用權		20,793	21,488	11,369
於聯營公司權益		19,083	25,288	–
收購非流動資產的已付訂金		1,378	–	8,200
		<u>393,744</u>	<u>345,816</u>	<u>321,49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4,438	108,051	78,904
應收賬、訂金及預付款	9	313,725	194,751	160,772
董事欠款		–	751	786
最終控股公司欠款		–	–	754
聯營公司欠款		7,501	11,032	5,0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931	42,265	34,400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92,962	102,737	71,933
		<u>553,557</u>	<u>459,587</u>	<u>352,60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及應計費用	10	322,755	242,408	194,112
欠董事款項		111	–	–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993	2,121	–
應付稅項		5,390	2,906	1,100
融資租賃責任—一年內到期		14,362	9,523	12,509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287,152	207,024	171,414
		<u>630,763</u>	<u>463,982</u>	<u>379,135</u>
<b>淨流動負債</b>		<u>(77,206)</u>	<u>(4,395)</u>	<u>(26,527)</u>
		<u>316,538</u>	<u>341,421</u>	<u>294,970</u>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責任—一年後到期	24,118	20,207	30,482
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	86,422	126,549	99,547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1,028	1,113	1,198
可贖回可換股票據	—	10,060	—
	<u>111,568</u>	<u>157,929</u>	<u>131,227</u>
	<u><b>204,970</b></u>	<u><b>183,492</b></u>	<u><b>163,743</b></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810	1,674	1,674
儲備	203,160	181,818	162,069
	<u>204,970</u>	<u>183,492</u>	<u>163,743</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授予 條件發行 股份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贖回 可換股票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674	40,003	49,663	18,065	-	(1,318)	36	10,871	44,749	163,743
年度利潤	-	-	-	-	-	-	-	-	19,562	19,56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12)	35	-	-	(77)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	(112)	35	-	19,562	19,485
確認可贖回可換 股票儲備的權益部份	-	-	-	-	6,803	-	-	-	-	6,803
因可贖回可換股票儲備提前 贖回而轉撥至留存利潤	-	-	-	-	(2,060)	-	-	-	2,060	-
可贖回可換股票儲備 提前贖回的影響	-	-	-	-	(1,739)	-	-	-	-	(1,739)
已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	(4,800)	(4,8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u>1,674</u>	<u>40,003</u>	<u>49,663</u>	<u>18,065</u>	<u>3,004</u>	<u>(1,430)</u>	<u>71</u>	<u>10,871</u>	<u>61,571</u>	<u>183,492</u>
年度利潤	-	-	-	-	-	-	-	-	21,407	21,40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844	-	-	-	2,844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	2,844	-	-	21,407	24,251
發行紅股	136	(136)	-	-	-	-	-	-	-	-
因可贖回可換股票儲備提前 贖回而轉撥至留存利潤	-	-	-	-	(231)	-	-	-	231	-
可贖回可換股票儲備 提前贖回的影響	-	-	-	-	(2,773)	-	-	-	-	(2,773)
轉撥	-	-	-	-	-	-	-	1,071	(1,071)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10</u>	<u>39,867</u>	<u>49,663</u>	<u>18,065</u>	<u>-</u>	<u>1,414</u>	<u>71</u>	<u>11,942</u>	<u>82,138</u>	<u>204,970</u>

附註：

## 1. 公司資料

友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從創業板除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子公司均以人民幣作為其功能貨幣外，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模具製造及塑料配件生產及貿易。

###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與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新增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一系列以股份為基礎現金支付款項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詮釋(「詮釋」)第5號	金融工具之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

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預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本集團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預先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與獨立財務報表內有關取得控制權後子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以及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之規定。

由於在本年度內並無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之交易，因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以及因此而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以及因此而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修訂適用之未來交易可能影響到本集團未來期間之業績。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作為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澄清透過發行權益之潛在償債方式之分類與其流動或非流動之分類方式並不相關。

是項修訂對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並不影響，原因為可贖回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份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呈列為非流動負債，且可贖回可換股票據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贖回。

### **香港－詮釋第5號「金融工具之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詮釋第5號「金融工具之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澄清如定期貸款條款中包含給予貸款人有權在任何時間可無條件地要求償還貸款(「按要求償還條款」)，借款人應將此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詮釋第5號。香港－詮釋第5號要求追溯應用。

為遵守香港－詮釋第5號之規定，本集團已改變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分類的會計政策。以前，此類定期貸款乃按貸款協議中協定之還款日期作出分類。根據新訂香港－詮釋第5號，含有給予貸款人有權在任何時間可無條件地要求償還貸款之定期貸款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流動負債。

因此，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總賬面值約人民幣12,661,000元及約人民幣16,219,000元之銀行貸款已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由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約人民幣10,466,000元之銀行貸款(須於報告期末後一年以後償還但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已分類為流動負債。應用香港－詮釋第5號不會對當前年度或過往年度之呈報利潤或虧損、總全面收益及股本產生影響。

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列於反映剩餘合約到期情況的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中之最早到期者(詳情見附註7)。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作為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之劃分已作出修訂。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前，租賃土地之租約須劃分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作預付租賃款項。有關修訂已刪除有關規定。取而代之，有關修訂要求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而劃分，即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就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為基準。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之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重估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仍未到期的租賃土地之分類，該評估乃基於該等租賃初始存在之資料。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租賃」並未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開始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外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部份改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對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及取消首次採用者的固定過渡日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的轉讓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7</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回收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倘適用)

<sup>2</sup>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經修訂)引入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與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特別是目的為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及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允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重大變動與分類為按公允值列賬而差價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允值列賬而差價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負債的信貸風險改變的影響，將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因負債的信貸風險改變而引致金融負債公允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引致的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中重新分類。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值列賬而差價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變動，乃全數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在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採用新準則可能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檢討之前，不可能就該影響提供合理估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二零零九年經修訂)修訂關連方的定義及簡化政府相關實體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引入的披露豁免並未影響本集團，原因為本集團並非政府相關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供股之分類」講述以外幣列值的若干供股之分類(作為股本工具或金融負債)。到目前為止，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屬於該等修訂範疇之安排。然而，倘本集團於未來會計期間訂立任何屬於該等修訂範疇的供股，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將會影響該等供股的分類。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2. 編製基準

儘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77,206,000元，綜合財務報表仍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編製。董事認為，經考慮包括但不限於下述建議安排後，本集團有能力於來年持續經營業務：

- (i) 於年結日後，本集團與其主要往來銀行磋商成功，將約人民幣93,745,000元之現有銀行貸款延期至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三月，是項貸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流動負債內短期銀行貸款項下；
- (ii) 本集團目前備有財務資源足以維持其流動現金及經營現金流。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備有還款期在二零一二年五月的尚未動用現有銀行融資金人民幣30,000,000元；
- (iii) 本公司董事預計本集團將自其業務中產生正值現金流；及
- (iv)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措施，以嚴格控制各類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改善本集團之正值現金流狀況及經營業績。

鑒於銀行會持續提供銀行融資及本集團採取其他措施以期改善營運資金狀況及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營運資金充裕，足以支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應付的金融負債。故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適當。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在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業務的情況下必須對賬面值作出之調整以及重新分類資產及負債。

##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於年度內出售貨物的已收和應收金額，減折扣及增值稅淨額。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集團唯一主營業務是模具及塑膠模具配件的制造及貿易。集團所有業務地處及在中國進行。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本公司董事認為，集團以單一經營分部運營。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年度，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營業額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25,203	170,055
客戶B	156,036	94,602
客戶C	87,282	72,491

所有由主要客戶所產生的營業額均與銷售模具及塑料件有關。

## 4. 財務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銀行貸款	15,353	12,400
於五年後全數償還銀行貸款	1,181	1,287
融資租賃	1,486	1,210
可贖回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支出	61	796
減：利息支出资本化至在建工程	(479)	(128)
利息總額	17,602	15,565
債務消除虧損	73	1,363
	<u>17,675</u>	<u>16,928</u>

年度內，融資成本資本化來自非專項融資組合，及以資本化利率每年3.91% (二零零九年：4.07%)及合資格資產支出金額計算出來。

## 5. 稅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11,056	4,999
以前年度多提	(478)	(1,452)
	<u>10,578</u>	<u>3,547</u>

**(i) 海外所得稅**

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獲豁免開曼群島稅款。

**(ii) 香港所得稅**

因為本集團並無於兩年度內在香​​港產生應課稅利潤，所以沒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法規，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公司子公司杭州友成機工有限公司(「杭州友成」)於二零一零年度的適用稅率是15%。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杭州友成被浙江省科技部評為高新科技企業，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計首三年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

此外，本公司另一間子公司浙江友成塑料模具有限​​公司(「浙江友成」)在國家級高新科技開發區經營及註冊。根據中國稅務機關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發出的通知，浙江友成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及二零一一年度的適用稅率分別是18%、20%、22%及24%。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杭州友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是25%。

根據向有關的中國稅務機關取得的批文，友成(中國)模具有限​​公司(「友成(中國)」)可享有免稅期，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起計，首兩年完全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的優惠稅率分別為11%、12%及12.5%。

蘇州友成機工有限公司(「蘇州友成」)及廣州友成機工有限公司(「廣州友成」)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適用稅率是25%。

由於杭州友成模具技術研究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展開業務，故毋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計尚未使用的稅務虧損約人民幣6,97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778,000元)。由於沒法預計未來利潤流入，故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上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確認稅務虧損中，約人民幣2,173,000元虧損將於現時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內不同日子失效。其餘虧損可無限期延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賺取利潤宣派股息需要預扣稅項。有關中國子公司累計利潤約人民幣75,219,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581,000元)的暫時性差異引起的遞延稅項尚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上計提撥備，因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異沖回的時間及有可能該等暫時性差異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沖回。

## 6. 年度利潤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經扣除／以下各項：		
董事薪酬	2,727	3,01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6,718	57,7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89	2,388
其他員工成本	79,307	60,165
員工成本總額	82,034	63,1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409	32,992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費用內)	335	719
土地使用權攤銷(計入行政費用內)	695	597
折舊及攤銷總額	40,439	34,308
租用物業的經營租賃支出	2,022	1,988
貿易應收帳減值	801	-
存貨減值(計入銷售成本內)	-	3,675
核數師酬金	760	750

##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零)。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宣派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07元(或相等於0.0832港元)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或前後派付特別股息。

## 8. 每股盈利

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利潤	21,407	19,562
攤薄潛在普通股影響：		
可換股票據利息(除稅後)	111	1,803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利潤	<u>21,518</u>	<u>21,365</u>
股票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6,000,000	176,000,000
可贖回可換股票據影響	443,767	5,057,67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6,443,767</u>	<u>181,057,671</u>

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分母經已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基準為每十股現有股份獲派一股紅股的紅股股份。

由於行使公司可贖回可換股票據會引致每股盈利增加，所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

## 9. 應收帳、訂金及預付款

本集團通常給予客戶30至90日的還款期。與集團建立良好關係的模具客戶，還款期可延長到90至270天。

已扣除減值虧損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帳齡以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1 – 30日	210,689	119,328	99,095
31 – 60日	44,801	40,079	29,547
61 – 90日	28,893	13,845	5,841
91 – 180日	14,882	4,211	3,850
超過180日	2,404	3,916	832
貿易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	301,669	181,379	139,165
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12,056	13,372	21,607
	<b>313,725</b>	<b>194,751</b>	<b>160,772</b>

## 10. 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年度末貿易應付款的帳齡以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1 – 30日	136,049	76,165	64,629
31 – 60日	66,708	41,727	32,131
61 – 90日	46,337	37,496	16,035
91 – 180日	29,006	46,461	40,982
超過180日	3,552	1,385	2,431
貿易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281,652	203,234	156,20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1,103	39,174	37,904
	<b>322,755</b>	<b>242,408</b>	<b>194,112</b>

購貨平均付款期為30至120日。本集團現行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會在付款期支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4,93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7,3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3,000,000元)已抵押給銀行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專注在中國從事精確注塑模具的設計、開發和模具製造，及生產塑膠配件。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若干塑膠配件的裝嵌和再加工服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收入約人民幣837,367,000元，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收入約人民幣554,484,000元上升51.0%。本集團客戶主要為在國內有生產設備的品牌電器，辦公室用品及塑膠件的生產商。

### 財務回顧

#### 銷售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收入約人民幣837,367,000元，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收入約人民幣554,484,000元上升51.0%。

於年度內，本集團投放更多資源於注塑模具的設計、開發和模具製造及塑膠配件的裝嵌和再加工服務，務求維持及加強於注塑模具行業內一站式服務提供者的地位。

#### 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人民幣137,003,000元，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人民幣93,511,000元上升46.5%。期間內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維持穩定。

#### 銷售費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費用，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132,000元增加約42.5%到人民幣18,707,000元。銷售費用增加主要因為銷售收入增加。

#### 外幣匯兌損失淨額

外幣匯兌損失淨額主要由於日圓兌換人民幣匯率升值導致本集團兌換於結算日應支付並以日圓計值之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款項時錄得巨額匯兌虧損。



## 行政費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費用，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527,000元增加約14.4%到人民幣50,927,000元。年度內，行政費用增加主要因為集團擴大規模。

## 財務費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費用，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928,000元增加到人民幣17,675,000元。財務費用增加主要因為集團擴大規模後平均銀行貸款增加。

## 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股東應佔利潤，比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562,000元增加約9.4%到人民幣21,407,000元。

## 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約為人民幣約204,970,000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553,557,000元，其中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計約為人民幣117,893,000元。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93,744,000元，而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630,763,000元，主要為應付賬款，預提費用及短期借款。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16元。本集團以融資利益借款及長期應付款與總資產值的百分比為槓桿比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43.5%。

## 分部資料

集團唯一主營業務是模具及塑膠模具配件的制造及貿易。集團所有業務地處及在中國進行。董事認為，集團以單一經營分部運營。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2,100名員工，員工薪酬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82,034,000元。薪酬是參考市場價格及個別員工表現，資歷及經驗所釐定。本集團提供公積金予香港員工及相似計劃予中國員工，作為退休福利。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0,037,000元及人民幣74,360,000元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 匯率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美元及日圓進行業務，當這些貨幣的價值在國際貨幣市場上波動，本集團便會面對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是由於以美元及日圓計值之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應付款及預提費用，融資租賃款項及銀行貸款引起。本集團相關公司的功能貨幣是人民幣及港幣。本集團現時並沒有就匯率風險進行外幣對衝交易政策。不過，董事會關注有關匯率風險及有需要時考慮就重大匯率風險進行外幣對衝交易。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在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3,676,000元。

## 展望

管理層會積極恪守本集團的策略，利用其管理層在塑膠配件生產行業的經驗，及其在模具製作的專門知識去提升產品質素，擴闊客戶基礎，以及強化本集團的在高端模具市場的領先地位，及為客戶提供從模具開發到注塑、鍍鋁及組裝等一站式服務核心競爭力。

作為信譽昭著的國際知名品牌製造商之服務供應商，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擁有現有之主要客戶群所認同的管理特色包括(i)對產品質量要求嚴謹，尤其是汽車零部件、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如複印機及列印機的組件，必需達到高度精密的標準，以確保有關設備能有效運作；(ii)強調生產效率以縮短生產週期及即時化存貨管理系統；及(iii)積極參與供應商之產品生產過程，以確保產品品質，以及雙方通過緊密溝通來改善供應商的生產效率。此外，為製造高度精密標準的部件給客戶，本集團在採購優質生產設備方面投放大量資源，本集團的生產機器大部份均為國際知名品牌所生產的頂級設備。

集團為瞭解行業的最新發展動態及瞭解客戶要求，加強了與歐美、日本客戶的交流。另外，除了派遣技術人員赴日本研修外，集團聘請英國、日本等經驗豐富的高級銷售和技術人員，以提高集團銷售和技術水平。

產品品質方面，本集團已採用系統完善生產過程及監控產品品質。另外，鑑於行業內科技日新月異，本集團將繼續購買及安裝先進機器設備，及於精確注塑模具的設計、開發加強力度。通過以高精密模具為核心，注塑、鍍鋁及組裝等一站式服務為依託，不斷完善銷售渠道以抓著商機以加大市場份額，並不斷拓展客戶基礎。然而，本集團於選擇新客戶時將非常謹慎，並於選擇的過程中考慮各項因素，其中包括產品訂價以及客戶在業界的地位及信譽等。市場開拓方面，本集團不斷拓展國際業務，於本年度與德國、法國及巴西等歐美國家多家業界知名客戶建立業務關係，為他們提供高品質要求的模具。

## 擬派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零)。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宣派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07元(或相等於0.0832港元)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或前後派付特別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享有特別股息，所有已適當完成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過戶登記處中央証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三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退出創業板。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就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衍生工具及債券的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而擁有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須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董事作出的證券交易的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該等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公司名稱	董事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好倉	淡倉	
本公司	增田勝年先生 (「增田先生」) (附註1)	-	-	116,160,000股	116,160,000股	-	66%
本公司	增田敏光先生 (附註2)	-	-	116,160,000股	116,160,000股	-	66%
本公司	許勇先生	10,560,000股	-	-	10,560,000股	-	6%
本公司	島林學步先生	-	110,200股	-	110,200股	-	0.1%
本公司	小泉伸一先生	22,000股	-	-	22,000股	-	0%
本公司	范曉屏先生	19,800股	-	-	19,800股	-	0%
株式會社友成機工	增田先生(附註3)	21,960股	2,100股	25,760股	49,820股	-	49.8%
株式會社友成機工	增田敏光先生 (附註4)	1,700股	-	25,760股	27,460股	-	27.5%
株式會社友成機工	鈴木秋男先生	12,110股	-	-	-	-	12.1%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增田先生被視為持有株式會社友成機工49.8%已發行股本。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於本公司66%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或其董事一向按照或聽命於增田先生的指示或指令行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增田先生被視為其於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持有的116,1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增田敏光先生(增田先生的兒子)持有 Conpri 50%已發行股本。Conpri 於株式會社友成機工25.8%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而株式會社友成機工則於本公司66%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增田敏光先生被視為透過其於 Conpri 的股權持有116,160,000股股份。
3. 增田先生持有 Conpri 30%已發行股本。Conpri 或其董事一向按照或聽命於增田先生的指示或指令行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增田先生被視為持有由 Conpri 持有的株式會社友成機工25,760股股份。
4. 增田敏光先生(增田先生的兒子)持有 Conpri 50%已發行股本。Conpri 持有株式會社友成機工25.8%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增田敏光先生被視為持有由 Conpri 持有株式會社友成機工25,760股股份。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三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退出創業板。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以外)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而擁有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披露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需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有權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型股本的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人士如下：

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好倉	淡倉	
本公司	株式會社友成機工	實益擁有人	116,160,000股	-	66%
本公司	Conpri(附註1)	公司權益	116,160,000股	-	66%
本公司	增田惠知子(附註2)	家族權益	116,160,000股	-	66%

附註：

1. Conpri 於株式會社友成機工的已發行股本中持有25.8%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onpri 被視為持有由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持有的116,160,000股股份。
2. 增田惠知子是增田先生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116,160,000股股份。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及彼等聯繫人士授出權利，且彼等亦無行使有關權利，以收購本公司及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的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一節。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概無根據該項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規定標準。本公司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據本公司所知悉，董事在買賣證券時並無違反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

## 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公司設立了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林久記先生、范曉屏先生及羅嘉偉先生所組成，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3.21至3.22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審閱本公司的年報及賬目、半年報告及季度報告的草案，並就這些草案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ii)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羅嘉偉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在獨立核數師報告書中，核數師在核數師意見已經包括以下段落需要股東留意：

### 「強調事項

我們並無發出保留意見，惟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中顯示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淨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77,206,000元。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中的彼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情況，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質疑。」

###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擁有本公司權益的66%。株式會社友成機工的生產和業務運作基地在日本，主要從事注塑模具的設計、模具製造和銷售，及在較小規模方面，從事在生產和銷售塑膠配件產品。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所製造的注塑模具，主要用於生產車頭燈配件，包括配光鏡及反射鏡、汽車儀表板及其他汽車內部配件。此外，株式會社友成機工亦製造供生產空調用的周邊塑膠配件及釣魚用具配件用的注塑模具。

株式會社友成機工的權益，分別由 Conpri擁有約25.8%、增田先生擁有約21.9%、鈴木秋男先生擁有約12.1%、增田惠知子擁有約2.1%、增田敏光先生擁有約1.7%及株式會社東京中小企業投資育成擁有30%及株式會社友成機工通過購回本身股份擁有約6.4%，經一家日本執業律師事務所確認，根據日本法律，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所購回之股份毋須自其已發行股本中註銷。Conpri 是一家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增田敏光先生擁有50%、增田先生擁有30%及增田惠知子擁有20%。增田惠知子及增田敏光先生分別為增田先生的配偶及兒子。增田先生、鈴木秋男先生及增田敏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鈴木秋男先生曾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雖然本集團及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某程度上是從事類似的業務活動，但本集團的業務與株式會社友成機工的業務活動各自獨立及有明確的分野，其中，株式會社友成機工的目標市場在地域上與本集團的(為中國大陸、台灣、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不同。株式會社友成機工生產設施的所在地與本集團的亦不同，且各自獨立。負責本集團和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日常運作的管理層各有不同。董事相信株式會社友成機工並無與本集團競爭。

雖然董事相信株式會社友成機工不會與本集團競爭，但為將本集團的業務與株式會社友成機工清楚地劃分，避免日後與本集團的任何競爭，株式會社友成機工與其附屬公司(合稱為「契諾承諾人」)訂立了根據日期為2005年9月19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每一位契諾承諾人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及訂立契諾，每名契諾承諾人將會：

- (1) 無論為本身或為任何其他人士、商行或公司均不會，及(倘適用)促使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或由契諾承諾人控制的公司無論為本身或作為任何人士、商行或公司均不會，及無論直接或間接(不論作為股東、夥伴、顧問或其他身份及不論是否圖利、獎賞或其他目的)於任何時間招徠、干預或設法從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招引任何人士、商行、公司或明知不時或在任何時間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或供應商或業務夥伴的機構；
- (2) 不論單獨或與任何其他人士、商行或公司進行(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投資、設立分銷渠道及／或聯絡辦事處及建立業務聯盟)、參與、從事、涉及或持有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設計、開發及製造精密注塑模具或在本集團獨家市場製造塑膠配件或提供若干塑膠配件組裝及再加工的業務(「業務」)類似或競爭(直接或間接)或很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的權益或於任何方面協助或向其提供支援(不論在財政上、技術上或其他方面)(但向本集團提供協助或支援除外)，包括就以上任何一項訂立任何合約、協議或其他安排；
- (3) 不向於本集團的獨家市場內的本集團產品組合中任何產品的任何買家或準買家(「客戶」)直接或間接銷售、分銷、供應或以其他方式提供屬於本集團產品組合的產品，及在接獲客戶有關屬於本集團產品組合的產品查詢時，將契諾承諾人所接獲的所有上述商機轉介給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提供充分資料，使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對該等商機達致知情意見及評估；



- (4) 倘有關的契諾承諾人知悉或合理地被視為應已知悉有關產品最終將會在本集團的獨家市場轉售、轉分銷或轉供應以作商業開拓用途，則不會直接或間接銷售、分銷、供應或以其他方式提供屬於本集團產品組合的任何產品；
- (5) 於接獲本集團的獨家市場以外的客戶提出屬於本集團產品組合的產品任何訂單或查詢，而有關的契諾承諾人知悉或合理地被視為應已知悉有關產品最終將會在本集團的獨家市場轉售、轉分銷或轉供應以作商業開拓用途，則有關契諾承諾人會以書面方式知會本集團有關訂單及查詢，及就有關產品訂單轉介該客戶直接與本集團聯絡；
- (6) 不做或不宣稱可能會損害任何一家本集團成員公司聲譽，或可導致任何人減少與任何一家本集團成員公司的生意額或尋求改善與任何一家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貿易往來條款的事情；及
- (7) 不誘使或引誘或設法誘使或引誘本集團的任何僱員或顧問終止其與任何一家集團成員公司的的僱用或委任。

除以上披露外，本公司董事並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 公司管治

於整個期間，本公司乃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承董事會命  
友成控股有限公司  
增田勝年  
主席

中國，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島林學步先生及許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增田勝年先生、增田敏光先生、小泉伸一先生及伊藤利信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嘉偉先生、范曉屏先生及高林久記先生。